
红塔红土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1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0 月 27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红塔红土稳健回报
交易代码	00202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3 月 24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1,925,537.22 份
投资目标	通过投资财务稳健、业绩良好、管理规范的公司，力争每年获得较高的绝对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自上而下的投资策略，灵活配置大类资产，动态控制组合风险，力争长期、稳定的绝对回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分为两个层面：首先，依据基金管理人 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动态调整基金资产在各大类资产间的分配比例；而后，进行各大类资产中的个股、个券精选。具体包括大类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权证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55%+中债总指数（财富）×4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红塔红土稳健回报 A	红塔红土稳健回报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023	00202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98,065.20 份	121,727,472.02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 年 7 月 1 日 — 2021 年 9 月 30 日）	
	红塔红土稳健回报 A	红塔红土稳健回报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8,859.07	4,289,319.04
2. 本期利润	-1,374.43	-460,259.2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57	-0.0038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18,428.79	133,298,250.17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028	1.0951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红塔红土稳健回报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3%	0.62%	-2.85%	0.66%	2.52%	-0.04%
过去六个月	5.07%	0.53%	-0.31%	0.61%	5.38%	-0.08%
过去一年	12.29%	0.63%	6.43%	0.67%	5.86%	-0.04%
过去三年	49.75%	0.74%	31.62%	0.73%	18.13%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3.71%	0.70%	35.04%	0.67%	18.67%	0.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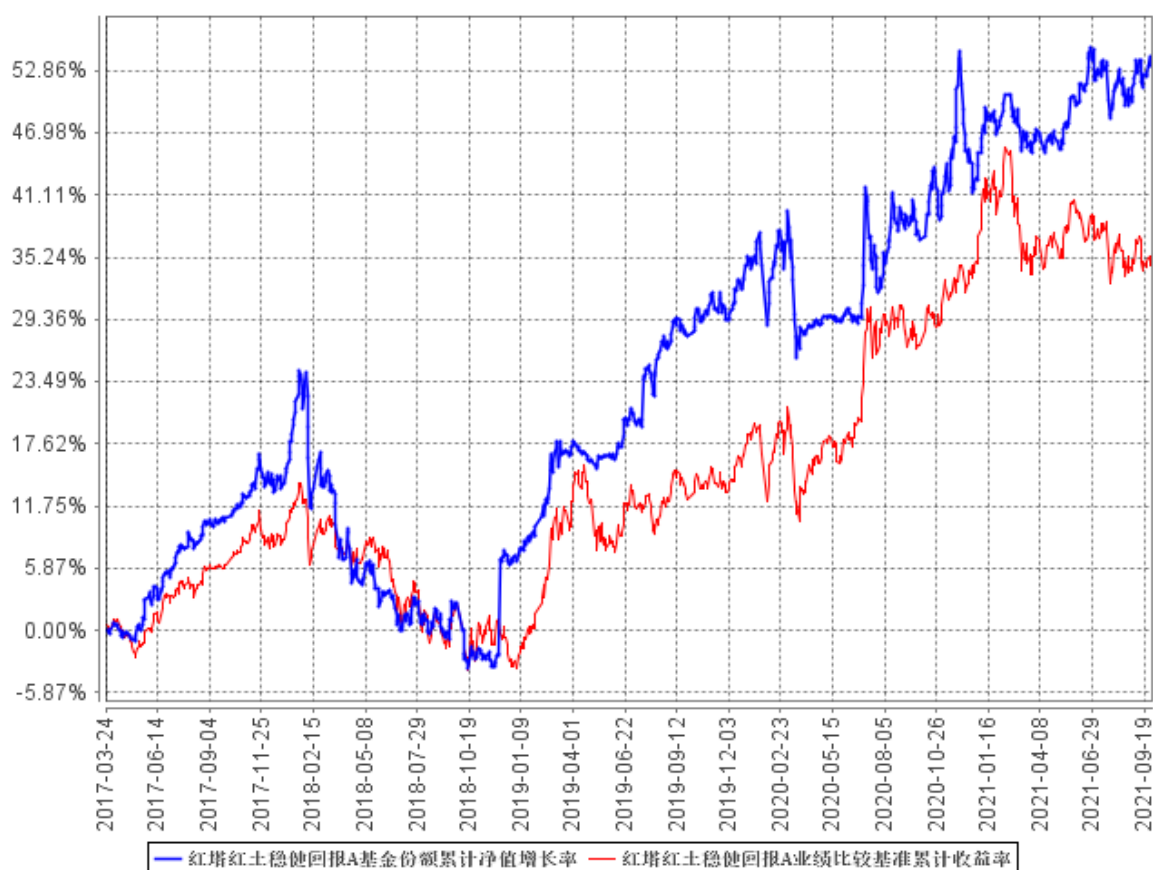
红塔红土稳健回报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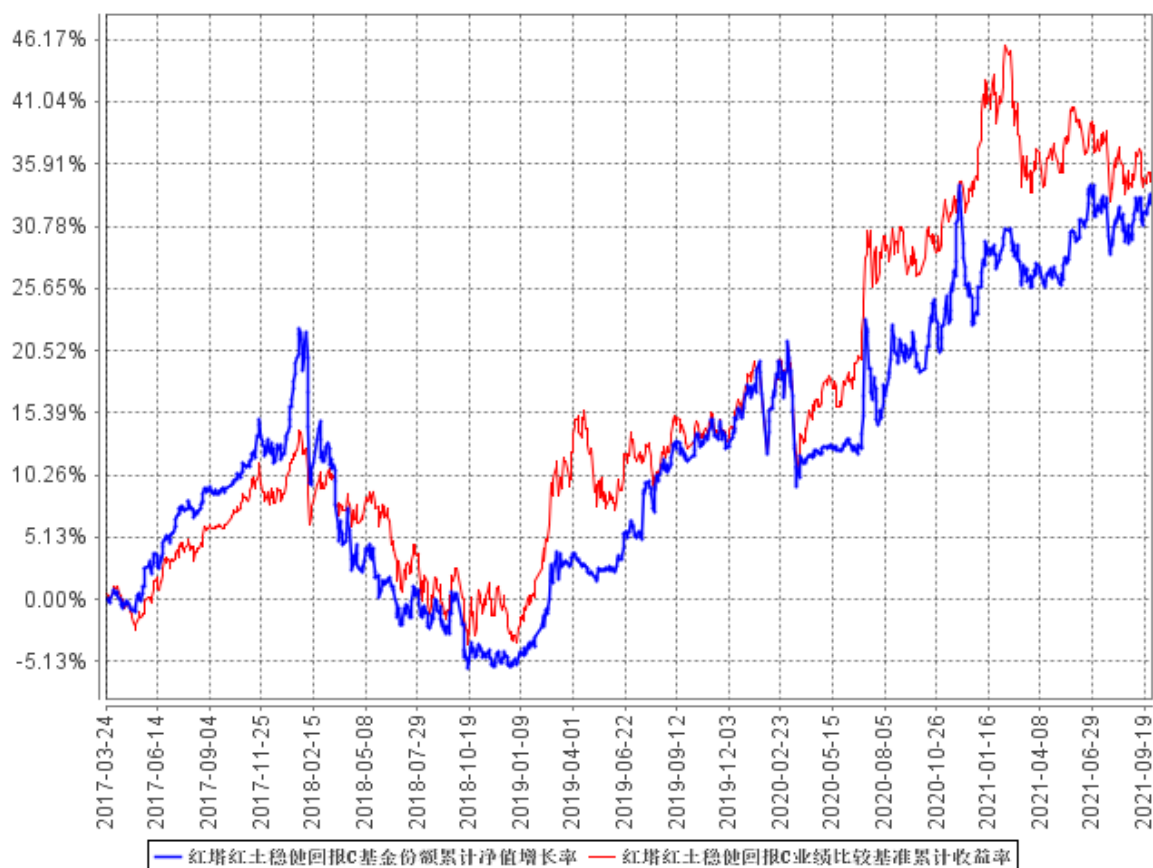
过去三个月	-0.39%	0.62%	-2.85%	0.66%	2.46%	-0.04%
过去六个月	4.93%	0.53%	-0.31%	0.61%	5.24%	-0.08%
过去一年	12.00%	0.63%	6.43%	0.67%	5.57%	-0.04%
过去三年	32.35%	0.66%	31.62%	0.73%	0.73%	-0.0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3.01%	0.65%	35.04%	0.67%	-2.03%	-0.0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红塔红土稳健回报A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红塔红土稳健回报C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3.3 其他指标

注：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吴秋松	基金经理	2021 年 3 月 8 日	—	5	复旦大学管理学硕士，哈尔滨工业大学工学学士，CFA。多年证券行业投研经验，曾先后任职于君证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17 年 10 月加入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职于投资部。

注：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红塔红土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投资组合、证券交易行为、信息披露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等规定，未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未开展有损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关联交易，整体运作合法合规。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通过制度、流程和系统等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各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以及不同时间窗内（同日内、3 日内、5 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格未发现异常差异，各投资组合间不存在违背公平交易原则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管理办法》，除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投资组合外，同一投资组合禁止同日反向交易，不同投资组合之间严格限制同日反向交易。确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或流动性等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需经严格审批并留痕备查。

报告期内，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中，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本基金未发生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国内经济在 2021 年第三季度开始面临不小的压力，PMI 数据持续走弱，9 月已经回落到了 49.6%，自 2020 年 3 月以来首次跌破荣枯线水平。货币流动性方面，7 月 15 日全面降准，释放资金约 1 万亿元，在 9 月份，央行加大逆回购投放力度，整体流动性尚可。

A 股市场在 2021 年第三季度整体呈现震荡走势，上证指数涨幅为-0.64%，沪深 300 的涨幅为-6.85%，创业板指的涨幅为-6.69%，中证 500 的涨幅为 4.34%，中证 1000 的涨幅为 4.54%，中小盘的表现相对较好。行业方面，按申万一级行业分类，涨幅领先的是采掘、公用事业、有色、钢铁、化工、电气设备，第三季度涨幅均超过了 13%，跌幅领先的是医药生物、休闲服务、食品饮料、传媒、家电、纺织服装，跌幅均超过了 10%。

本基金报告期内主要配置低估值的大金融行业个股，还有具备长期投资价值的个股，整体在报告期内表现较好。对于债券市场，我们仍偏谨慎，以高评级短久期的债券构建债券组合。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红塔红土稳健回报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1028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33%；截至本报告期末红塔红土稳健回报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951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3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8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基金无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0,516,639.31	41.15
	其中：股票	70,516,639.31	41.1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97,711,400.00	57.01
	其中：债券	97,711,400.00	57.0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780,977.85	1.04
8	其他资产	1,376,497.74	0.80
9	合计	171,385,514.90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3,196,544.00	2.39
C	制造业	29,719,660.64	22.2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299,875.22	4.72
E	建筑业	1,703,360.00	1.28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80,550.00	0.29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233,968.45	2.42
J	金融业	21,244,198.00	15.91
K	房地产业	910,547.00	0.68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976,000.00	1.48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851,936.00	1.39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70,516,639.31	52.81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无。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4,000	7,320,000.00	5.48
2	600905	三峡能源	907,763	6,299,875.22	4.72
3	600036	招商银行	95,800	4,833,110.00	3.62
4	601318	中国平安	87,600	4,236,336.00	3.17
5	601012	隆基股份	46,780	3,858,414.40	2.89
6	600030	中信证券	86,100	2,176,608.00	1.63
7	601166	兴业银行	114,300	2,091,690.00	1.57
8	601888	中国中免	7,600	1,976,000.00	1.48
9	603259	药明康德	12,120	1,851,936.00	1.39
10	600887	伊利股份	47,800	1,802,060.00	1.35

5.3.2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投资明细

注：无。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7,982,400.00	5.9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50,145,000.00	37.56
6	中期票据	20,157,000.00	15.10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19,427,000.00	14.55
9	其他	-	-
10	合计	97,711,400.00	73.18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1900125	19 国电 MTN001	100,000	10,079,000.00	7.55
2	101900033	19 南电 MTN001	100,000	10,078,000.00	7.55
3	042100115	21 长电 CP002	100,000	10,048,000.00	7.53
4	012100535	21 南京地铁 SCP004	100,000	10,044,000.00	7.52
5	012101546	21 华润 SCP005	100,000	10,032,000.00	7.5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无。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注：无。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注：无。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无。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注：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招商银行（代码：600036）发行主体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如下违法违规事实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罚款合计 7170 万元的处罚：（一）为同业投资提供第三方信用担保、为非保本理财产品出具保本承诺，部分未按规定计提风险加权资产，（二）违规协助无衍生产品交易业务资格的银行发行结构性衍生产品，（三）理财产品之间风险隔离不到位，（四）理财资金投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认定不准确，实际余额超监管标准等，共计 27 条违规行为。

兴业银行（代码：601166）发行主体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未履行其他职责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公开处分的处罚决定。

21 中国银行 CD015（代码：112104015）发行主体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中国银行“原油宝”产品风险事件相关违法违规行为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罚款合计 5050 万元的处罚。

20 华夏银行 CD480（代码：112018480）发行主体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如下违法违规事实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罚款合计 9830 万元的处罚：（一）违规使用自营资金、理财资金购买本行转让的信贷资产，（二）贷前审查及贷后管理不严，（三）同业投资投前审查、投后管理不严，（四）通过同业投资向企业提供融资用于收购银行股权等，共计 27 条违规行为。

本基金基金经理根据基金合同和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进行了投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投资管理制度。

除招商银行、兴业银行、21 中国银行 CD015、20 华夏银行 CD480 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4,099.8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362,397.88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376,497.7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无。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0905	三峡能源	6,299,875.22	4.72	新股锁定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红塔红土稳健回报 A	红塔红土稳健回报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74,305.46	118,196,077.0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242.17	4,702,891.9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78,482.43	1,171,496.9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8,065.20	121,727,472.02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红塔红土稳健回报 A	红塔红土稳健回报 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0.00	0.00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0.00	0.00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0.00	0.00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注：本基金管理人已赎回认购的持有期限已满三年的本基金份额。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1-07-01 至 2021-09-30	64,866,480.10	-	-	64,866,480.10	53.20%
	2	2021-07-01 至 2021-09-30	51,916,083.92	-	-	51,916,083.92	42.58%
个人	-	-	-	-	-	-	-

-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1、巨额赎回的风险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大量赎回时，更容易触发巨额赎回条款，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2、流动性风险 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 3、基金规模较小导致的风险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集中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较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基金持续稳定运作可能面临一定困难。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勤勉尽责，执行相关投资策略，力争实现投资目标。 4、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 5、持有人大会投票权集中的风险 当基金份额集中度较高时，少数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高，其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6、提前终止基金合同的风险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集中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面临合同终止清算、转型等风险。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2、红塔红土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红塔红土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红塔红土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10.2 存放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 4068 号智慧广场 A 栋 801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或在营业期间到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客服热线：4001-666-916（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htamc.com.cn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27 日